公告编号:2023-031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精工"或"公司") 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 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2598]号)同意注册,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63,7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46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26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63,7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195,927,202.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

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48,082,380.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为人民币147,844,821.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4-00050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于2020 年 6 月 28 日经本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募集资 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 募集资金。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无锡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锡山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 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前述4家银行各开设1个募集资金专用 专户。同时,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灏昕汽车")与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由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支行开设 1 个募集资金专用

账户。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 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号——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内容行 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总投资14,784.48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使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6,509.00万元;另外,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362.09万元。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及无异议核查意见。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余额

截止2023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高强度汽车零部件智能化生产线基 地项目	15,079.3	11,784.48	11,577.74	98. 25%
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	9,495.18	1,500	1,500	100.00%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	4,911	1,500	1,264.68	84. 31%

发中心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000	_	_	_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3, 485. 48	14,784.48	14,342.42	_

截至2023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57.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 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变动概况

公司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为"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 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以下简称"拟变更项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	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	
	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	技改项目	
	件自动化生产项目	(文)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项目实施主体	灏昕汽车	灏昕汽车	
项目投资总额	9,495.18	5,000.00	
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0	1,500.00	

(二)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变动原因

"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系公司于2020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结合近年产业政策调整及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的顺应汽车轻量化趋势,提升公司轻量化材料的工程化和

专业化能力,提高生产效率和企业规模,公司决定将"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

(三) 变更后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

1、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2、项目投资构成表

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5,000.00万元,项目所需资金一部分来源为原募投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1,500.00万元,其余为公司自筹资金。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预计T1年投入2,418.25万元,T2年投入2,581.75万元。具体金额及资金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工任以负用石价	开右你 T+1	T+2	总额	口心权贝比例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1,978.25	2,221.75	4,200.00	84. 00%
2	基本预备费	140. 00	160. 00	300. 00	6. 00%
3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	200. 00	500. 00	10. 00%
	项目总投资	2,418.25	2,581.75	5,000.00	100.00%

3、项目实施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里西村。

4、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

5、项目必要性分析

(1) 优化生产线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的需要

目前汽车产业在产品设计、生产流程、产品销售、消费监管等整个生命周期都强调绿色节能经营理念,最大程度实现资源利用率、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协调优化。本项目正是响应《绿色制造2016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等产业政策,对目前生产基地进行布局优化和各项资源最大化利用的切实举措。项目拟在公司现有的厂房内新布局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公司现有车间的场地空间利用水平将得到进一步优化,且技术改造后生产线的运营能够充分利用现有的原料采购、生产、销售等产业链资源,助推企业降本增效,提升整体竞争实力和盈利水平。

(2) 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制造能力的需要

公司长期立足于汽车零部件领域,专注于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厂及大型一级零部件供应商提供冲压焊接、压铸、注塑等分总成和零部件制造服务。伴随着我国汽车产业规模扩张、市场消费需求的驱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为了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益,增强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有必要对现有生产线的设备进行优化配置。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引进自动化水平更高的机加工设备,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产品的附加值。项目还将增加在线检测、模温和点冷控制设备,降低人工投入,不断提升生产过程稳定性,提高产品质量。总之,公司通过对当前生产基地进行统筹布局,整合现有生产车间的资源,优化压铸生产线,充分挖掘现有车间的生产能力,以更加高效、成本更低的方式实现生产规模的扩大。

(3) 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顺应轻量化趋势的需要

在全球节能、环保标准不断强化的背景下,轻量化技术在汽车领域应用越来越广泛,结构轻量化、材料轻量化和生产工艺轻量化逐渐成为汽车轻量化的发展方向。在材料方面,轻量化需求是推动汽车铝压铸件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铝合金压铸件以其轻量化、耐磨性强、机械强度高等特点,逐渐成为汽车追求轻量减耗的主要选择。据Ducker Worldwide预测,到2025年汽车车身和覆盖件中铝板材将达到40亿英镑的规模,汽车铝覆盖件渗透率将达到85%。

为积极把握行业轻量化发展趋势,满足市场日益扩大的轻量化零部件需求,公司在战略层面上进行布局,拟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新增多台自动化水平较高的机加工设备,扩大现有轻量化汽车零部件生产制造能力,提升公司智能化制造水平,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增长储备充足动能。

- 6、项目可行性分析
- (1) 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

2017年《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中提到要"引导创新主体协同攻关整车及零部件系统集成、动力总成、轻量化、先进汽车电子、自动驾驶系统、关键零部件模块化开发制造、核心芯片及车载操作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增加基础、共性技术的有效供给";《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要求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掌握汽车轻量化材料等汽车节能关键核心技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鼓励空气悬架等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汽车电子控制系统等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中国制造2025》作为我国制造强国战略的行动纲领,从战略高度提出要提

高汽车零部件领域的创新能力和产业化水平,明确了提升动力电池、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的颁布与实施为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 产品市场空间广阔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国民可支配总收入的不断提高,我国居民的购买力不断增强,而汽车作为一种高档的耐用消费品,将迎来广阔的市场,进而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持续发展。2022年我国汽车产量达2,702.10万辆,汽车保有量达3.19亿辆。虽然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已突破5.4万亿元,但从规模来看,我国汽车整车行业与零部件行业的规模比例为1:1,低于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的1:1.7,汽车零部件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为本项目提供了市场可行性。

(3) 成熟的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储备了丰富的生产技术及管理经验,能够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技术和管理支持。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公司已有106项专利技术,拥有"省汽车焊接冲压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并获得了"锡山区技术改造先进企业"的荣誉称号。在模具设计技术方面,模具开发中引进CAD/UG等计算机技术加快了公司产品研发进度;在机器人自动化焊接应用技术方面,公司已掌握了弧焊机器人、激光焊机器人的核心焊接应用技术,能够保证焊接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此外,公司在多年的生产运营中,已建立完整的研发、采购、

生产、销售、质量控制等管理流程,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和管理人员队伍。较强的生产技术及生产管理能力有利于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也为募投项目的建设与运营提供保障。

7、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

(1) 产能扩张带来的管控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建成后在业务规模上将进一步扩张,公司产线和人员增加,需要投入一定的管理资源对其进行管理和培育。如果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能满足公司规模扩大后的要求,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建设,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创新管理体制,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要求。

(2) 项目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募投项目建成后,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可能出现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及行业发展,积极探索适当的发展路径和经营策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以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妥善实施,符合公司中长期的发展规划。本次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 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灏昕汽车零部件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生产项目"变更为"轻量化汽车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公司经过审慎分析后做出的决定,能够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三)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的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

(四)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安信证券认为:中捷精工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中捷精工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妥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中捷精工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募投项目变更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7日